

# 立法會

##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CB(2)93/00-01號文件

檔號：CB2/PL/ED

###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

日期：2000年10月10日(星期二)  
時間：下午12時15分  
地點：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

出席委員：楊耀忠議員(副主席)  
何秀蘭議員  
吳清輝議員  
張文光議員  
單仲偕議員  
黃宏發議員  
劉江華議員  
劉慧卿議員  
司徒華議員  
麥國風議員  
勞永樂議員  
黃成智議員

缺席委員：楊森議員(主席)  
朱幼麟議員  
李家祥議員  
梁耀忠議員  
曾鈺成議員  
張宇人議員

列席秘書：總主任(2)2  
戴燕萍小姐

列席職員：助理秘書長2  
林鄭寶玲女士  
  
高級主任(2)6  
馬健雄先生

---

## I. 選舉正副主席

在會議席上主持選舉的何秀蘭議員按照《議事規則》第77(5)條，請委員提名事務委員會主席的人選。

2. 楊森議員獲楊耀忠議員提名，此項提名並獲得黃成智議員附議。何秀蘭議員告知與會者，楊森議員未能出席會議，但他已經以書面通知秘書，表示會接納擔任事務委員會主席或副主席的提名。由於委員並無提名其他人選，何秀蘭議員宣布楊森議員當選事務委員會主席。

3. 何秀蘭議員繼而請委員提名事務委員會副主席的人選。

4. 張文光議員提名楊耀忠議員擔任事務委員會副主席，此項提名並獲得黃成智議員附議。楊耀忠議員接納該項提名。由於委員並無提名其他人選，何秀蘭議員宣布楊耀忠議員當選事務委員會副主席。楊耀忠議員接手主持會議。

## II. 2000-2001年度會期的會議時間表

5. 委員商定，事務委員會的例會定於每月第三個星期一下午4時30分舉行。委員亦商定，下次例會將於2000年10月31日下午4時30分舉行。

## III. 日後會議的討論事項

6. 劉慧卿議員建議在定於2000年10月31日舉行的下次會議席上，討論教育統籌委員會有關香港教育制度改革建議的報告。委員贊同此項建議。

7. 單仲偕議員建議討論在教育上使用資訊科技的兩年試驗計劃的結果；該試驗計劃是在1998至99學年施行。委員同意把此項目納入日後會議討論的事項一覽表內。

## IV. 其他事項

8. 議事完畢，會議於下午12時25分結束。

立法會秘書處

2000年10月18日